汉中市普通干线公路部分桥梁设计回溯验算

服务合同

委托方：汉中市公路局

受托方：西安长安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4日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 汉中市公路局

乙方（受托方）： 西安长安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汉中市普通干线公路部分桥梁设计回溯验算服务

（二）项目地点：汉中市境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服务范围：涉及12座大中型桥梁（汉台区孙家河桥、石门库区4号桥、石门库区8号桥，留坝县碾槽河桥、鲁家坝1号桥，略阳县横现河大桥、干河坝桥，勉县茶店桥，西乡县老渔坝桥、龙洞沟大桥，洋县酉水河桥，镇巴县两岔河桥）回溯验算工作。

（四）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对12座大中型桥梁开展设计回溯验算工作，要求现场实测实量桥梁结构尺寸和线形，结合同期规范，按照桥区现状水文、地形地貌、气象等资料对桥梁结构的强度、刚度、稳定性进行全面设计回溯验算，评估桥梁的抗洪能力，形成明确回溯结论。

（五）甲方应提供的必要资料及配合事项：甲方应提供本项目12座桥梁设计回溯验算所需的正确施工图或竣工图（含桥梁维修、加固、改造项目的正确施工图或竣工图）、近两次检测报告、桥梁地质勘察报告（若有）、桥梁防洪评价等水文资料（若有）；甲方应为乙方项目开展所必需的前期测量、检测、勘察和相关资料搜集提供必要支持和工作条件。

（六）乙方项目负责人：李超

二、合同金额

（一）合同价款（含税价）：人民币壹佰伍拾玖万陆仟元（¥1596000.00元）。

（二）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乙方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劳务费、税费、专家咨询费、现场勘查费、报告编制费、差旅费、办公费等一切相关费用），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四、结算方式

（一）结算单位:

由甲方负责结算。费用结算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分期付款。

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前，按照甲方要求的发票类型和金额，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税费由乙方承担。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二）付款方式: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

2、进度款，提交项目全部成果文件，经采购人确认合格且无任何争议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

五、成果提交要求

汉中市普通干线公路部分桥梁设计回溯验算服务项目，成果文件内容包括：桥梁规范符合性核查、水文验算、桥梁上部结构验算、桥梁下部结构验算、桥梁基础结构验算、桥梁基地承载力验算、桥梁抗洪能力验算，并形成明确回溯结论。回溯验算成果文件需通过采购人组织的专家评审会，并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合格后交付设计回溯验算报告一式 5 份，PDF 文件电子版 1 份（U 盘），报告的格式和内容符合行业相关规定。

六、其他要求

满足交通运输部、陕西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印发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技术要求，提交的回溯验算成果文件需通过采购人组织的专家评审会技术审查。

七、售后服务

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由乙方严格按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执行，提供 7*24 小时电话咨询服务，出现问题时，1 小时内电话响应，24 小时内电话解决问题，如有需要 7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解决问题。

售后服务联系方式: 售后服务负责人：李超；联系电话：15829395477

如因乙方自身原因或不能履行售后服务义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

的费用和风险由乙方承担。

八、验收

符合公路桥梁工程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及国家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

九、保密

乙方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技术、数据、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乙方违反保密规定的，除承担法律责任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对所供服务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所供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甲方的正常使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并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十一、违约责任

（一）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二）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三）因财政年度预算拨款等政策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不视为双方合同履约结束，乙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否则将视为乙方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甲方将上报相关部门，将乙方列入信用“黑名单”，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等网站公示；同时甲方保留要求乙方退还合同价款、赔偿损失的权利。

（四）乙方逾期完成服务的，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0.1 %的违约金，逾期 3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五）乙方应保证其提交的服务成果不存在侵犯他人权益的情形，否则，因此引发

的责任及纠纷由乙方承担，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此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

（六）乙方应对其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合法性、科学性、有效性、客观性、真实性负责，否则，相关责任及纠纷由乙方承担，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此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

（七）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报告、方案、设计、软件等，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给与本项目无关的第三方使用。乙方对于甲方提供的一切信息及资料负有严格的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名义以此进行牟利活动，不得发表，也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八）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提供服务的，每出现一次应承担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出现 2 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九）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除按照合同约定承担违约金外，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若合同因乙方违约导致解除的，乙方除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损失外，已收的款项应退还甲方。甲方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差旅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无法解决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三）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合同订立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修订或补充，任何对本合同的修订或者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当上述文件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三）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本合同一式 6 份，其中，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3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委托方）：
汉中市公路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时　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乙方（受托方）：
西安长安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时　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中 标（成交）通 知 书

项目编号：2026-HZZB-HZ-009

西安长安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汉中市公路局 于 2026 年 08 月 13 日 就 汉中市普通干线公路部分桥梁设计回溯验算服务 （项目编号：2026-HZZB-HZ-009）进行 竞争性磋商 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成交)，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合同包号	合同包 1
中标(成交)合同包名称	汉中市普通干线公路部分桥梁设计回溯验算服务
中标(成交)金额(元)	1,596,000.00
合计金额(大写)：壹佰伍拾玖万陆仟元整	

采 购 人：汉中市公路局

代理机构：衡汇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1 日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